

证券代码：874376

证券简称：百菲乳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具体方案等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 年 11 月 29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自 2024 年 12 月 2 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经与中介机构审慎分析、综合研判，公司决定申请主动撤回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申请文件。

目前公司经营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重大不利事项。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三、风险提示

本次撤回上市申请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